

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

项目单位：平顶山市鲁山县水利局

委托单位：平顶山市鲁山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河南知行财通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目 录

一、 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6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6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三、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
四、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3
(二) 项目管理情况	17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3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7
五、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0
六、 有关建议	31
七、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4
八、 附件	34

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管理，建立科学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共服务质量，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和《中共平顶山市委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平发〔2021〕6号）文件精神，我公司受鲁山县财政局委托，组织相关专业人员成立绩效评价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通过访谈、现场调研、问卷调查、数据分析、综合论证等必要的工作程序，对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的决策、管理、成本、产出和效益进行绩效评价。现出具如下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澎河是淮河流域沙颍河水系沙河右岸的一级支流，自西南流向东北，途径方城县、鲁山县，于鲁山北礅子营乡孙街村汇入沙河干流白龟山水库。黄庄村至孙街村段位于澎河下游，是南水北

调中线总干渠退入白龟山水库的主要河道。淮河下游为山丘向平原过渡地带，该河段蜿蜒曲折，河段属宽浅式，系山洪下泻冲刷而成，大河水时河床冲刷，小洪水河床漫滩淤积，总体呈淤积态势。河道断面虽然开阔，但没有进行过系统的治理。目前河道行洪能力低，致使洪涝灾害频繁发生，严重影响河道两岸及周边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水平和当地经济建设的发展。迫切需要通过河道清淤疏浚，同时对河道生态进行修复以及重要的基础设施进行必要的防护，进一步改善河道水质，恢复河道防洪能力，改善河道周边生态环境，助推本县乡村振兴建设，提升当地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分为四个方面：

- ①河道清淤疏浚 3.7 公里；
- ②岸坡护砌 2 处；
- ③加固堤防 0.3 公里；
- ④管理道路 3.7 公里。

(2) 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鲁山县水利局提供的工程施工合同、监理日志、施工日志等资料，结合项目相关工作人员的谈话，截止评价日，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河道治理工程已完工并完成工程验收。

3. 项目评价时间段

评价时间段：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4. 项目预算及资金安排情况

(1) 项目预算

根据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计划实施内容，结合项目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2021年全年预算数合计898.22万元，其中：河道清淤疏浚163.39万元，岸坡护砌530.47万元，加固堤防15.55万元，管理道路88.86万元。

表1 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预算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数据来源
1	河道清淤疏浚	163.39	《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	岸坡护砌	530.47	
3	加固堤防	15.55	
4	管理道路	88.86	
5	其他	99.95	
	合计	898.22	

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资金。

(2) 资金安排

资金收入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财政直接支付入账通知书，截止2021年12月31日，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2021年预算资金收入615万元。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鲁山县水利局提供财务资料，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支出合计 615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平顶山市财政局 平顶山市水利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和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平财预〔2020〕837 号）、《平顶山市财政局 平顶山市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中小河流治理配套资金的通知》（平财预〔2021〕441 号）、《关于下达 2021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的通知》（鲁固脱贫成果〔2021〕18 号）等文件，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总体目标为：

河道综合整治 3.7 公里，保护耕地面积 4000 亩，保护人口 8000 人（其中贫困人口 402 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看鲁山县水利局提供的工作资料，鲁山县水利局《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如下：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工程	项目负责人电话	郑超 13781851989
主管部门	水利局	实施单位	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98.22	
	其中：财政拨款	898.22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河道综合整治 3.7 公里，保护耕地 4000 亩，保护人口 8000 人（其中贫困人口 402 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小河流综合整治工程（≥**公里）	3.7 公里	
			河道清淤疏浚（≥**公里）	3.7 公里	
			岸坡护砌数量（≥**处）	2 处	
			加固堤防（≥**km）	0.3km	
			管理道路工程量（≥**km）	2.65km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100%）	100%	
		成本指标	河道清淤疏浚 3.7 公里（万元）	163.39	
			岸坡护砌 2 处（万元）	530.47	
			加固堤防 0.3km（万元）	15.55	
			管理道路 2.65km（万元）	88.8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耕地面积（≥**亩）	4000
				保护人口（≥人）	8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员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管理，落实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文件精神，了解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促使项目主管部门、实施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调整和完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为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评价对象：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

评价范围：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资金898.22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体系

1. 评价原则

- （1）坚持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
- （2）坚持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
- （3）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
- （4）坚持绩效评价与项目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结合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的特点，遵循以下制定绩效评价指标原则：

（1）相关项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部门（单位）或行业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4) 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 评价方法

根据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的实际情况，我们决定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1) 比较法：

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工作中将对比实施情况与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方面情况。

(2) 因素分析法：

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工作中将根据实施情况是否按期达标等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因素进行详细分析。

(3) 公众评判法：

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工作中将采取现场资料

调研、项目实地抽样调查、公众问卷参与等方式进行项目实施情况的客观评判。

3. 评价标准

根据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的实际情况，我们决定采取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相结合的评价标准开展评价工作，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1) 计划标准：

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 行业标准：

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

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辦法》等6个办法的通知（平财效〔2021〕5号）、鲁山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县级重点项目及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24个，指标权重自上而下按指标层次分步确定权重，决策指标、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分值依次为10分、20分、40分、30分。

表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A 决策（10分）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B 过程（20分）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3
		B12 预算执行率	3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B2 组织管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B23 预算主管部门监控有效性	3
C 产出（40分）	C1 产出成本	C11 项目控制总成本	10
	C2 产出数量	C21 河流治理长度	5
		C22 岸坡护砌数量	5
		C23 加固堤防长度	5
	C3 产出质量	C31 工程验收合格率	5
	C4 产出时效	C41 开工及时性	5
		C42 完工及时性	5
	D 效益（30分）	D1 社会效益	D11 有效保护耕地面积
D12 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5

	D2 生态效益	D21 有效保护、改善生态环境	5
	D3 可持续发展	D31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5
	D3 满意度	D41 群众满意度	1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自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评价工作组成立以来，通过前期准备、指标体系及方案设计、评价实施、报告撰写四个阶段完成项目评价工作。

1. 评价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明确工作范围和职责，召开评价工作组成员会议，提出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初步确定评价的总体时间安排。

（2）组织评价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学习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管理方面的政策及有关项目实施依据、实施方案、专项资金管理等文件精神；学习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作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解析评价指标体系。

2. 评价指标体系及方案设计阶段

（1）接受委托后，组织评价组人员对项目基础资料进行认真学习和了解，我们充分考虑本项目的特点后拟定《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拟定的指标体系和实施方案，在征求鲁山县财政局和

鲁山县水利局意见后，对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补充和完善。并将定稿后的评价实施方案提交鲁山县财政局。

3. 评价实施阶段

(1) 在对项目资料进行总结、整理基础上实施绩效评价。评价组到现场收集、汇总、整理项目资料，检查、核实项目资料中的数据后，确定实地检查的重点和疑点问题、检查方法及具体的时间安排等。

(2) 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在听取鲁山县水利局对项目实施情况汇报的基础上，核实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理性，对项目资料中反映的或分析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重点检查。采取座谈、现场核实、走访、调查问卷、查阅资料等实地检查的方式进行核实。

(3) 结合检查情况，评价组将对项目进行问卷调查，进行项目的满意度问卷调查。

(4) 综合评价。评价组在全面分析整理被检查项目的相关数据资料的基础上，总结检查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综合评议与打分，得出评价结论。依据所设置的定量和定性指标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积分制（百分制），根据评分结果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4. 评价报告阶段

(1) 撰写报告，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 提交报告，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被评价对象和委托方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委托方或被评价对象可以组织评议专家组对评价报告进行评议，向第三方机构反馈书面意见。第三方机构应当对反馈的意见逐一核实，逐条说明采纳或不予采纳的理由，并根据反馈的有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修改。修改完善后提交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3) 及时总结。及时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总结。

(4) 建立档案，评价工作结束后，评价工作组妥善保管工作底稿和评价报告等有关资料，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截至 2022 年 11 月 23 日，评价工作组在全面归纳整理相关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并结合访谈、调研情况，综合分析评价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绩效情况。

依据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对该项目进行打分，该项目最终得分为 **90.9** 分。参照平顶山市财政局《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平财效〔2021〕5 号）的有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管理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10	20	40	30	100
得分	9.8	16.1	35	30	90.9
得分率	98%	80.5%	87.5%	100%	90.9%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A1 项目立项

A1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 分值	实际 得分
A 决策	A1 项目 立项	A11 立项依据 充分性	01)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0.2 分) ; 02) 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0.2 分) ; 03)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0.2 分) ; 04) 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0.2 分) ; 05) 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0.2 分)	1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河南省《河道管理条例》实施办法、水利部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提高中小河流治理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的意见》的通知（水规计〔2013〕495号）、河南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豫水计〔2016〕71号）等政策制度，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豫财农水〔2021〕28号）、《平

顶山市鲁山县水利局 2021 年预算公开》内容，该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A11 项指标得分为 1 分。

A12 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A 决策	A1 项目 立项	A12 立项依据规范性	01) 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 (0.3 分) 02) 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 (0.4 分) 03) 经过必要可行性研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0.3 分)	1	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豫财农水〔2021〕28 号）等通知文件，《鲁山县水利局“三重一大”制度实施细则》、中小河流综合整治的相关会议记录、《鲁山县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关于呈报鲁山县澎河黄庄—入河口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鲁河建管〔2021〕1 号）、鲁山县水利局关于《鲁山县澎河黄庄—入河口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鲁水〔2021〕7 号）、鲁山县财政项目申报审批表等，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和材料符合要求，经过必要的研究论证、风险评估和集体决策。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A12 项指标得分为 1 分。

A2 绩效管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A 决策	A2 绩效管理	A21 绩效目标 合理性	01) 设有绩效目标 (0.5 分) 02) 绩效目标与工作内容相关 (0.5 分) 03) 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水平 (0.5 分) 04) 资金量与项目预算确定投资额资金量匹配 (0.5 分)	2	1.8

根据鲁山县水利局《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设有绩效目标，但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如：二级指标未设置生态效益，项目实施后会对河道及周边生态环境起到保护和改善作用，扣 0.2 分；绩效目标与工作内容相关，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水平，项目预算投资额 898.22 万元，实际项目建设合同金额为 879.8233 万元，资金量与项目预算确定投资额资金量基本匹配。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A21 项指标值得分为 1.8 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A 决策	A2 绩效管理	A22 绩效指标 明确性	01) 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 (1 分) 02) 制定清晰可衡量指标值(0.5 分) 03) 项目目标任务数对应 (0.5 分)	2	2

根据鲁山县水利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制定有清晰可衡量指标值、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对应。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A22项指标值得分为2分。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A 管理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 科学性	01) 经过科学论证 (0.5分) 02) 预算内容与项目匹配 (0.5分) 03)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0.5分) 04) 预算投资额与工作任务匹配 (0.5分)	2	2

根据鲁山县水利局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计划实施内容，结合项目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鲁山县澎河黄庄一入河口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澎河一入河口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专家审查意见》，鲁山县水利局关于《鲁山县澎河黄庄一入河口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鲁水〔2021〕7号）、资金凭证，施工合同等资料，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2021年全年预算数合计898.22万元，项目实际实施建设合同金额为879.8233万元，预算内容与项目匹配，预算编制经过科

学论证，预算投资额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A31 项指标得分为 2 分。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 分值	实际 得分
A 决策	A3 资金 投入	A32 资金分配 合理性	0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1 分) 02)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1 分)	2	2

根据《河南省省级水利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豫财农水〔2020〕39 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豫财农水〔2021〕28 号）、《鲁山县澎河黄庄一入河口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澎河一入河口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专家审查意见》、鲁山县水利局关于《鲁山县澎河黄庄一入河口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鲁水〔2021〕7 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等文件资料，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预算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A32 项指标得分为 2 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B 项目管理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01)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02) 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	3	2.1

根据鲁山县水利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鲁山县水利局关于《鲁山县澎河黄庄一入河口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鲁水〔2021〕7号），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2021年全年预算数合计898.22万元，实际到位资金615万元。

资金到位率=615万元/898.22万元*100%=70%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B11项指标得分为2.1分。

B12 预算执行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B 项目管理	B1 资金管理	B12 资金预算执行率	01) 资金预算执行率= (资金实际支出金额/资金实际到位金额) ×100%。 02) 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	3	3

根据《平顶山市鲁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平顶山市鲁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和鲁山县水利局提

供的项目支出财务收、支凭证资料，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615 万元，资金实际到位金额 615 万元，

资金预算执行率=615 万元/615 万元*100%=100%。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B12 项指标得分为 3 分。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B 项目 管理	B1 资金 管理	B13 资金使用 合规性	0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 分) 02) 资金拨付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 (1 分) 0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 分) 04)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分)	4	4

鲁山县水利局制定了《鲁山县水利局“三重一大”制度实施细则》、《鲁山县水利局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规范资金管理，根据鲁山县水利局提供的项目支出相关财务资料，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B13 项指标得分为 4 分。

B2 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B	B2	B21	01)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1 分)	3	1.5
项目	组织	管理制度	02)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1 分)		
管理	实施	健全性	03) 制定相应内控制度并执行 (1 分)		

依据鲁山县水利局《鲁山县水利局“三重一大”制度实施细则》、《鲁山县水利局财务管理暂行办法》、《鲁山县水利局日常考勤制度》、《鲁山县水利局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报告制度（试行）》等，项目单位已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部分管理制度，但管理制度不健全扣 0.5 分；根据《鲁山县水利局“三重一大”制度实施细则》、《鲁山县水利局财务管理暂行办法》中第三十六条第（二）项工程项目支出要求，经查看鲁山县水利局项目资金支付财务资料，项目资金支付按照“三重一大”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实施单位未制定项目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扣 1 分。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B21 项指标得分为 1.5 分。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 分值	实际 得分
B 项目 管理	B2 组织 实施	B22 制度执行 有效性	01)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1分) 02) 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1分) 03)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1分) 04)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1分)	4	3.5

经查看项目支出财务相关资料，项目支出手续完备；项目建设单位制定了《技术交底制度》、《施工质量检查、检验制度》、《质量“三检”制度》等项目相关工程管理制度，工程质量得到有效保障，项目实施单位组建“政府监督、监理单位控制、实施单位保证”建设体系，但未制定监控制度扣 0.5 分；依据鲁山县水利局提供的项目相关工程资料，项目申请、审批、项目勘察设计、各项合同文件、监理日志、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由鲁山县水利局组织实施，各级河长配合，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等保障到位。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B22 项指标得分为 3.5 分。

B23 预算主管单位监控有效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 分值	实际 得分
------	----------	------	------	----------	----------

B 项目 管理	B2 组织 实施	B23 预算主管 部门监控 有效性	01) 项目过程中实施财务检查监控措施, 财务收支计划、年度预决算报告及时上报, 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财务数据准确 (1 分) 02) 项目运行过程实施必要监督管理职责, 项目实施质量、验收工作监督执行到位(需提供工作记录、会议纪要、成果文件等 (1 分) 03) 项目实施进度管理监督工作开展全面 (需提供工作日志、记录、会议纪要等)、项目合同管理规范, 内容完备、公司印章管理规范 (1 分)	3	2
---------------	----------------	----------------------------	--	---	---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申请、批复手续, 勘察设计及评审报告, 项目招标、中标公示、工程施工合同、监理合同及施工过程记录等资料, 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相关内容实施有事前审核手续、工程施工记录、党组研究会议记录及项目完工验收报告等, 项目管理规范, 内容完备、项目进度管理工作开展全面, 项目实施单位组建“政府监督、监理单位控制、实施单位保证”建设体系, 但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内部监控制度, 内部监控有效性不能得到有力保障, 扣 1 分。

经查看鲁山县人民政府官网, 项目单位及时上报并公开了年度预决算报告, 项目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差异率不大, 预算编制科学; 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支出决算金额与财务资料数据一致。

经查看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监理单位监理日志及工程验收记录等工程相关资料, 项目合同管理规范, 内容完备、公司印章

管理规范。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B23 项指标得分为 2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C1 产出成本

C11 项目控制总成本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C 项目 产出	C1 产出 成本	C11 项目控制总成本	评价要点：项目总成本 \leq 898.22 万元	10	10

根据政府网站公布的中标公告显示，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中标金额为 879.8223 万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签约合同价为 879.8223 万元，未超过项目预算批复中工程费用金额 898.22 万元。通过查看实施单位项目资金支付凭证，截至 2021 年 12 月，项目累计支付工程建设金额为 615 万元，未超过项目施工合同中约定的付款金额。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C11 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C2 产出数量

C21 河流治理长度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	------	------	------	------	------

D 项目 产出	D1 产出 数量	D11 河流治理长度	评价要点： 中小河流综合治理长度 \geq 3.7公里	5	5
---------------	----------------	---------------	----------------------------------	---	---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看鲁山县水利局提供的项目施工合同、项目实施方案、监理日志及工程完工验收报告等资料，结合现场查看及工作人员的访谈结果，施工单位完成对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河道综合治理，治理长度 3.7 公里，完成项目计划目标。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C21 项指标得分为 5 分。

C22 岸坡护砌数量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C 项目 产出	C2 产出 数量	C22 岸坡护砌数量	评价要点： 在实施期岸坡护砌是否按照计划进行加固。	5	5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看鲁山县水利局提供的项目施工合同、项目实施方案、监理日志及工程完工验收报告等资料，结合现场查看及工作人员的访谈结果，施工单位完成了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 2 处岸坡护砌，完成岸坡护砌计划目标。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C22 项指标得分为 5 分。

C23 加固堤防长度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	------	------	------	------	------

C 项目 产出	C2 产出 数量	C23 加固堤防长度	评价要点： 在实施期内堤防加固是否按照计划进行加固。	5	5
---------------	----------------	---------------	-------------------------------	---	---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看鲁山县水利局提供的项目施工合同、项目实施方案、监理日志及工程完工验收报告等资料，结合现场查看及工作人员的访谈结果，施工单位完成对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的部分堤防进行加固，堤防加固长度 0.3 公里，完成堤防计划加固长度。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C23 项指标得分为 5 分。

C3 产出质量

C31 工程验收合格率得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 分值	实际 得分
C 项目 产出	C3 产出 质量	C31 工程验收合格率	评价要点：验收合格率是否为 100% 验收合格率=符合验收标准的验收 完工工程量/完工工程量*100%	5	5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看鲁山县水利局提供的项目设计图纸、工程明细、监理单位工程验收记录及项目验收小组（实施单位、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人员组成）出具的工程完工验收报告，河道综合整治 3.7 公里，岸坡护砌 2 处，堤防加固 0.3 公里，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C31 项指标得分为 5 分。

C4 产出时效

C41 开工及时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C 项目 产出	C4 产出 时效	C41 开工及时性	评价要点： 逾期时间比率=[(工程实际开工时间-合同签订开工时间)/计划开工时间]×100%。 得分=标准分*(1-逾期时间比率)	5	5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看鲁山县水利局提供的项目工程资料资料和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施工合同中约定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26 日,但以接到监理单位开工通知书为准。依据项目施工单位提供的由监理单位、建设单位确认的开工报告及后期的现场调查情况分析,施工单位于 10 月 9 日收到监理单位合同工程开工通知并于当日开始施工。工程开工及时。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C41 项指标得分为 5 分。

C42 完工及时性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	------	------	------	------	------

C 项目 产出	C4 产出 时效	C42 完工及时性	<p>评价要点：</p> <p>逾期时间比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times 100\%$。</p> <p>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p> <p>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p> <p>得分=标准分*$(1-逾期时间比率)$</p>	5	0
---------------	----------------	--------------	--	---	---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看鲁山县水利局提供的施工合同、施工日志，监理日志等资料，结合工作人员访谈情况，双方约定的工程完工时间为2022年1月25日，但因客观原因，项目施工单位并未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准时完工交付，扣5分。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C42项指标得分为0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D1 社会效益

D11 有效保护耕地面积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	------	------	------	------	------

D 项目 效益	D1 社会 效益	D11 保护耕地面积	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护耕地面积，促进经济社会的发展 有效保护（5分）；保护（3分）； 没有影响（0分）	5	5
---------------	----------------	---------------	---	---	---

评价工作组通过实施单位的项目自评报告、项目运行监控弄报告、工作人员的交谈及与周边群众的了解，综合分析，项目实施后，河道防洪能力提高，汛期周边农田得到保护，免受洪水的淹没、冲毁，有效保护了河道两岸的耕地面积，减少周边 4000 亩农田经济损失，促进了当地的经济的发展。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D11 项指标得分为 5 分。

D12 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D 项目 效益	D1 社会 效益	D12 保护人民生命安全	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护河流周边人民生命安全，稳定社会发展 有效保护（5分）；一般（3分）；没有影响（0分）	5	5

评价工作组通过实施单位的项目自评报告、项目运行监控弄报告、工作人员的交谈及与周边群众的了解，综合分析得出项目实施后，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河道防洪能力提高，治理段沿岸两岸的村庄免受洪水淹没，8000 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得到保障，有效稳定社会发展。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D11 项指标得分为 5 分。

D2 生态效益

D21 有效改善生态环境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D 项目 效益	D2 生态 效益	D21 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项目的实施是否明显的改善了河道及周边的生态环境 效果显著（5分）；一般（3分）；没有影响（0分）	5	5

评价工作组通过实施单位的项目自评报告、项目运行监控报告、工作人员的交谈及与周边群众的了解，综合分析对治理河段的现场查看情况，项目实施后，治理河段水质得到明显净化，河道生态环境得到修复，改善了河道及两岸的生态环境，提高了周边群众居住环境质量，助推区域乡村振兴建设。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D21 项指标得分为 5 分。

D3 可持续影响

D31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D 项目 效益	D3 可持续影响	D31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工程达到设计使用年限得分；达不到不得分	5	5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看项目设计方案，监理单位监理日志、工程完工验收报告及项目相关方人员组成的验收小组出具的项目完工验收报告，工程治理标准为 20 年防洪标准，到达了项目设

计的 10 年工程使用年限。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D31 项指标得分为 5 分。

D4 满意度

D41 群众满意度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D 项目 效益	D4 满意度	D41 群众满意度	周边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达 $\geq 90\%$ 得满分；满意度 $< 70\%$ 不得分，满意度在70%-90%之间，该项得分= 【(实际满意度-70%)/20%】 \times 满意度分值	10	10

经现场调研访谈，分析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所访的河道周边人民群众对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满意度平均分为 90.7%。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D41 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强化事前准备，提升项目执行度

鲁山县水利局本着项目实施可行性、必要性原则，组织相关资质单位对项目实施进行综合评价并编制《平顶山市鲁山县澎河

黄庄—入河口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组织相关人员专家组对报告内容进行讨论、评审，出具专家评审意见，确保项目的可行性及工程建设的必要性。资质单位对项目进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有效提升项目执行度。

2. 严格项目建设管理

鲁山县水利局注重项目建设管理：严格实行项目招投标制，保障合理、有效的使用专项资金，构建对项目资金的社会监督制约体系；落实执行项目合同制，明确双方责任与权益，规范合同行为，保障项目实施结果；执行项目工程监理制，对建设工程过程与质量进行监督，保障建设工程质量。

3. 组建三方参与质量控制体系

鲁山县水利局在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实施建设期间，按照“政府监督、监理单位控制、施工单位保证”的体系，对建设工程质量进行控制，强化各方作用与责任，确保工程建设质量。

4. 重视河道治理，助推乡村振兴建设

遵循《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要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响应“乡村振兴”战略，鲁山县水利局早谋划、早部署，依托中小河流整治及水系综合治理项目等工程，大力实施河道综合整治，通过实施河道清淤疏浚、岸坡护砌、河道生态修复等项目，进一步改善河道水质，提升河道防洪能力，改善乡村生态环境，助推当地乡村振兴建设。

六、存在问题和建议

1. 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中定性指标值设置不全面，如：三级指标应设置生态效益指标。部分指标值不够准确，如：三级指标工程设计使用年限指标 30 年未根据实际设置。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中未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填写，实际完成值和得分填写随意；资金执行率 70%，得分值为 10 分，存在矛盾。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意识不强，缺乏健全完善的审核机制，绩效管理工作薄弱。

2. 内控制度不完善，执行力度有待加强

项目实施单位内部管理制度不健全，岗位职责，人员分工等不明确，未细化管理内容，不能组成系统的管理体系，内部执行力不能得到有效保证。

3. 工程完工不及时，监管责任不到位

项目未在合同预定的时间内完成施工建设，实施单位未就项目制定强有力的监督措施，监督管理工作不到位。

针对以上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1. 落实绩效责任主体，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一是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落实责任主体，加强财务及业务人员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树立绩效预算意识，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写工作，做到指标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进一步细化指标内容，提高绩效目标的导向性作用及可实现性，完善项目绩效指标。

二是扎实开展绩效自评与监控，强化结果应用。按照省、市、县财政局关于绩效自评与监控的工作要求，扎实开展绩效自评与监控工作，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真实自我评价，对项目运行过程进行准确监控。建议首先拟定自评方案，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收集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数据资料；对项目开展评价分析，按照计算规则及合理权重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判打分；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超过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值较多的情况进行原因分析和说明，研究制订整改措施。

2. 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注重执行实效

健全完善建设项目、资金业务相关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明确业务的决策、执行、管理、监督机构及职责，业务各管理环节控制目标及管理要求。在现有管理制度基础之上结合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细化内部控制管理内容，并将制衡机制嵌入到制度建设之中，形成完整的管理制度体系，使管理制度更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同时在工作中采取强有力的措施严格执行，不断强化内控制度的刚性运行，确保内控执行到位。

3. 强化项目监督管理，促进结果应用进度

强化项目实施单位的监督管理责任，成立项目领导小组，明确小组成员职责。项目小组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实时监督管理，及时、有效的解决工程施工过程中的问题，在保质保量的前提下加快工程进度，促进工程投入使用进程。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八、附件

(一) 鲁山县澎河黄庄村至孙街村段治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原因
A 决策 (10分)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1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1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8	指标设置不全面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B 过程 (20分)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3	2.1	资金到位率 70%
		B12 预算执行率	3	3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B2 组织管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5	管理制度不健全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3.5	执行力不强
		B23 预算主管部门监控有效性	3	2	内部监控制度不完善
C 产出 (40分)	C1 产出成本	C11 项目控制总成本	10	10	
	C2 产出数量	C21 河流治理长度	5	5	
		C22 岸坡护砌数量	5	5	
		C23 加固堤防长度	5	5	

	C3 产出质量	C31 工程验收合格率	5	5	
	C4 产出时效	C41 开工及时性	5	5	
C42 完工及时性		5	0	未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工	
D 效益 (30分)	D1 社会效益	D11 有效保护耕地面积	5	5	
		D12 保护人民生命安全	5	5	
	D2 生态效益	D21 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5	5	
	D3 可持续发展	D31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5	5	
	D3 满意度	D41 群众满意度	10	10	
合 计			100	90.9	
评价等级			优		
主评人签字:					
					
评价机构盖章:					
					

(二) 现场调研照片



